**丰都县生态环境局受理和拟审批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示表**

按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深化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实施告知承诺制改革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渝环办〔2022〕140号），丰都县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5 月23日受理和拟审批以下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现公告有关环评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受理公示期为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5月29日（5个工作日），拟审批公示期为2024年5月30日至2024年6月5日（5个工作日）。环评文件查询方式: http://www.cqfd.gov.cn/bm/sthjj/ 。

反馈意见受理方式为电子邮箱：6239779@qq.com，传真：023-70702532 ，电话：023-70708728，通信地址：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路321号生态环境局，邮编：408200。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可自拟审批公示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建设地点** | **建设单位** | **环评机构** | **环评类别** | **项目概况** | **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 **相关部门意见** | **建设单位开展的公众参与情况** | **备注** |
| 1 | 兴页L23HF井试采配套地面工程 | 丰都县仁沙镇七星寨村四组、隆家沟村二组 | 中石化重庆涪陵页岩气勘探开发有限公司 | 河南油田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环境影响报告表 | 在兴页L23HF井井场内新建试采站1座，对兴页L23HF井进行试采，主要设备包括：水套加热炉1台、生产分离器橇1台、三相原油闪蒸分离器橇1套、重烃聚结过滤器1套、天然气脱水撬1台、天然气脱烃撬1台，天然气处理规模5×104m³/d，井口产油量50m³/d。项目总投资1576万元，环保投资54.5万元，占总投资的3.46%。 | （1）生态环境影响及措施  本项目试采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项目占地对土地利用格局影响、试采期人类活动和试采设备运行对周边动物的影响。  本项目占地占区域同类型总土地利用量的比例较小，不会导致区域土地利用格局的变化，对区域土地利用结构影响甚微。项目所在区域现有的野生动物多为一些常见的蛇类、啮齿类、鸟类及昆虫等，无珍稀保护动物，试采期可能导致附近的陆生动物迁移到较远的地方，但不会引起该区域野生动物大面积迁移或消亡。  根据调查分析，区域内景观单元异质性程度高，工程的开展可使区域景观异质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引起局部生态景观的变化。本项目占地面积较小，本项目的实施除新增人工建筑景观外，不会导致其它景观的多样性指数、优势度产生太大变化。  （2）大气环境影响及措施  加热炉兴页L23HF井自产气为燃料，燃烧废气经8m高排气筒排放，燃烧废气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及修改单中新建燃气锅炉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量小，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空气的影响较小。  项目油气集输、处理过程均采用密闭集输工艺，可有效减少烃类物质挥发，无组织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较小，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小。  站内工艺设备和管线检修频率不高，一般为2~3次/年，事故和检修时，设备和管线内少量天然气经中压放空立管放空，井口高压气在放喷池点火后放空，检修可采用分段检修法，同时井口设有截断阀、各设备也设有阀门，可用阀门截断天然气，单次放空量较小，持续时间短。  根据兴页L23HF井气质组分，产气不含硫化氢，试采站站场地势开阔，扩散条件好，站内工艺设备和管线放空气体通过15m放空立管放空，井口高压气在放喷池点火后放空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地表水环境影响及措施  试采期废水生产废水主要为储油罐内沉降的水及三相闪蒸分离器的分离污水，生活污水为值守人员日常产生的生活污水。  根据项目设计资料，本项目液量处理规模为20~30m3/d，则本项目含油采出水的最大产生量为30m3/d。试采期采出水产生量约为9900m3/a，经收集后进入采出水罐再通过污水泵泵入污水池内暂存，优先采用罐车拉运至周边其他平台回用于压裂工序，不外排。项目井场污水池容积共1000m3，污水池可储存采出水约20天，根据建设单位计划，罐车约5~10天对平台污水池含油采出水进行一次运输。当采出水不能利用时由罐车拉运至涪陵页岩气田采出水处理站处理，尾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乌江。  试采期生活污水经一体化厕所收集后农用，不外排。  （4）噪声影响及措施  试采期尽量选取低噪声设备，热水循环泵、污水泵等设备采用基础减振，同时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保持其良好的工况，保证设备正常运行，减小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  （5）固体废物影响及措施  试采期固体废物主要是站场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设备维护废油、清罐油泥产生后不在场区内暂存交由重庆利特聚欣资源循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处置。  （6）土壤及地下水影响及措施  本项目对土壤环境的污染途径主要为垂直入渗、地面漫流。本项目油罐架空设置，并设置围堰；采出水在废水池暂存，废水池为钢筋混凝土结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农用，化粪池为玻璃钢结构，在完善相关防腐、防渗措施，加强巡检，防止废水池外溢等措施后，正常情况下不会发生物料或废水泄漏对地下水土壤环境产生影响。  （7）环境风险  本项目应落实并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确保环境安全。对管材选用、管道防腐、焊接工艺、焊后质量检验以及站场安装方面应严格执行相关技术标准及规范；应严格落实设置警示标志、配备可燃气体检测报警装置、截断装置、加强巡检等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控制和降低环境风险；强化和完善事故应急措施及预案。按照石油天然气行业相应管理规范和安全技术规程等要求，强化安全管理，细化程序，明确责任，若发生泄漏事故，应及时切断气源，防止安全事故次生环境污染。 |  |  | 告知承诺制 |